

駐日本代表處教育組 函

地址：日本東京都港區白金台5-20-2
傳 真：+81-3-3280-7925
聯絡人：王鴻鳴秘書
電 話：+81-3-3280-7836
電 郵： jp2008@mail.moe.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0月2日
發文字號：日教組字第106000024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20171002-11_0000244A00_ATTCH2.pdf)

主旨：檢送日本經濟新聞社函請推薦第23屆「日經亞洲賞」(Nikkei Asia Prizes)申請說明及「候選人推薦表」一份，敬請轉知大專校院，請鑒核。

說明：

- 一、該獎創設於1996年，主要目的為表揚對於亞洲區域永續發展具有卓越貢獻之個人或團體（以居住於日本以外之亞洲各國人士為對象）。獎項分為「經濟・產業」、「科學・技術」及「文化・社會」等3領域，得獎人可獲得獎狀、日幣300萬圓獎金及參加每年5月在東京舉行之頒獎儀式，其成就與貢獻亦將於該社所屬之相關平面及網路媒體進行介紹及報導。申請辦法及「候選人推薦表」可上該處網站（網址：<http://www.nikkei-events.jp/asiaprizes/guideline.index.html>）參閱及下載。
- 二、為利該獎項之辦理，請候選人之「候選人推薦表」務必經鈞部或候選人國內任教學校名義提出，自我推薦者概不受理；並請於本年10月17日以前將「候選人推薦表」連同相關資料寄達本組（逾時不予推薦），俾轉致主辦單位辦理



。

正本：教育部

副本： 

裝

訂



線

